

# 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 特别提示

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改革和完善新股发行体制的指导意见》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请询价对象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

## 重要提示

1、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家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97号文核准。明家科技的股票代码为300242,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申购。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发行占本次最终发行数量的19.89%,即378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最终发行数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3、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日为T日(2011年7月4日),参与申购的投资者须为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细则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申购前确认是否具备创业板投资资格。

4、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生承销商”或“民生证券”将于2011年6月27日(T-5日)至2011年6月29日(T-3日)期间,组织本次发行现场推介和初步询价,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要求的询价对象方可自主选择在深圳、上海或北京参加现场推介会。

5、本次网下发行询价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条件,且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包括主承销商自主推荐并已向协会报备的推荐类询价对象。

6、询价对象参与初步询价时,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为报价主体。配售对象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并由询价对象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报价。询价对象应按规定参与初步询价,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初步询价截止日2011年6月29日(T-3日)12:00前已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配售对象方可参与本次初步询价,但下述情况除外:①与发行人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之间存在实际控制关系或控股股东关系的询价对象管理的配售对象;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

8、初步询价时,每个配售对象每次可以最多申报三档申购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之和不得超过网下发行量,即378万股,同时每一档申购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不低于网上发行最低申购量,即126万股,且申购数量超过126万股的,超出部分必须是126万股的整数倍。

9、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参考公司基本面及未来成长性、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和市场环境,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

10、如果有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378万股,则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的有效配售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首先由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对资金有效的配售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记录的时间顺序排列,然后依次配流水号,每个配售对象获配号的个数等于其有效申购量除以126万股。然后通过随机摇号,确定3个中签申报号,每中签申报号配售126万股。

11、可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其申购数量应为该配售对象在初步询价中的有效申报数量,配售对象应按照确定的发行价格与申购数量的乘积缴纳申购款,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统计违约情况并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12、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13、本次发行初步询价阶段的具体报价情况将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进行披露。

14、回拨安排:若T日出现网上申购不足的情况,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回拨数量不低于网上申购不足部分,且为126万股的整数倍,由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认购;仍然申购不足的,将由主承销商推荐的投资者认购。如发生回拨的情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公告相关回拨事宜。

15、本次发行股票锁定安排:网下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获配的股票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6、本次发行可能因下列情形中止:初步询价结束后,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20家;网下机构投资者在既定的网下发售比例内有效申购不足;网下报价情况未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预期;网上申购不足,网上申购不足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的,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中止本次发行,并另行公告相关事宜。

17、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初步询价的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2011年6月24日(T-6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src.com.cn;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stock.com)和发行人网站(www.migurg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 一、本次发行的日期安排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6月24日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T-5日	6月27日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深圳)
T-4日	6月28日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上海)
T-3日	6月29日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北京);初步询价截止日(15:00截止)
T-2日	6月30日	确定发行价格,可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报数量;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7月1日	刊登《发行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网上路演》
T日	7月4日	网下申购缴款日(9:30-15:00,有效到款时间15:00之前)网上发行申购(9:30-11:30,13:00-15:00)根据网上申购初步结果确定网上的申购数量及网上申购资金余额
T+1日	7月5日	网下发行摇号抽签;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T+2日	7月6日	刊登《网下摇号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率公告》;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款;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3日	7月7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注:1、上述日期为正常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期。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 二、推介安排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11年6月27日(T-5日)至6月29日(T-3日),在深圳、上海、北京三地向询价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安排如下:

推介日期	推介地点
6月27日(T-5日,周一)	9:30-11:30 深圳 福田香格里拉大酒店 三楼香格里拉厅II(深南福中路4088号)
6月28日(T-4日,周二)	9:30-11:30 上海 领展虹桥国际大酒店 三楼新亚厅(上海市虹桥路2383号)
6月29日(T-3日,周三)	9:30-11:30 北京 中国人寿中心 二层金融大讲堂(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

如对现场推介会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咨询电话:010-85120190

6、如果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378万股,则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的有效配售对象可参与本次网下配售,并由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按每126万股确定一个申报号,然后通过随机摇号,确定3个中签申报号,每中签申报号配售126万股。

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配售规则:系统对资金有效的配售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记录的时间顺序排列,然后依次配流水号,每个配售对象获配号的个数等于其有效申购量除以126万股,无法整除的,余数不配号。

6、配售对象申报的以下情形将被视为无效:配售对象未在初步询价截止日2011年6月29日(T-3日)12:00前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收付款银行账户等申报信息与备案信息不一致。

7、询价对象每次申报一经提交不得撤销。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申报价格或申报数量的,应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具体原因。询价对象每次申报及修改情况将由主承销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8、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系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误将会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者导致股份登记错误,请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现填报有误请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 三、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建林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横沥镇村头村工业区

电话:0769-88972266

联系人:黎伟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电话:010-8512019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6月24日

## 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997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src.com.cn;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stock.com)和本公司网站(www.migurgo.com.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1,90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细则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发行对象

配售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网上申购日为7月4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见今日本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横沥镇村头村工业区

发行人联系电话

0769-8897226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电话

010-85120190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6月24日

#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1、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36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15元/股,网下发行数量为6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

3、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工作已于2011年6月23日(T+1日,周四)结束。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资金总额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4、根据2011年6月21日公布的《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司一经刊登出亦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 一、网下申购及获配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1日修订)的要求,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时提交有效申报的20个股票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85,718.25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7,055万股。本次网下发行总股数68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9.64%,有效申购倍数为10,375倍。

## 二、网下申购摇号抽签结果

2011年6月2